

公司代码：603897

公司简称：长城科技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5,838,116.54元；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122,577,060.67元，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1、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2,257,706.07元；2、扣除1项后本期未分配利润为110,319,354.6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04,638,985.53元，扣除2018年度现金分红金额26,760,000.00元，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88,198,340.13元。3、以未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分配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城科技	60389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建利	从丽华
办公地址	湖州练市长城大道东1号	湖州练市长城大道东1号
电话	0572-3957811	0572-3957811
电子信箱	grandwall@yeah.net	grandwall@yeah.net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磁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电机、电器等实现电能和磁能转换的场合，是国民经济中重要的工业基础产品。目前公司产品已形成上千个规格，产品热级涵盖130级-240级，圆线线径范围0.06mm-4.5mm以及扁线截面积20mm²以下，产品应用可覆盖工业电机、家用电器、汽车电机、电动工具、仪器仪表等领域。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电磁线业务领域，是目前国内同类产品的主要制造商之一，产品销量居于国内同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本公司的原材料主要是电解铜、铜杆和绝缘漆。公司主要根据“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合理安排”的指导原则来编制采购计划，按照“质优价廉、按时按量、优胜劣汰、有效管控”的原则，对主要原材料采取比质比价采购制度，建立了严格的价格、质量、数量和资金控制程序，对采购过程实行全程监督。公司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国内都有众多成熟的供应商，供应充足，选择面较广。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每年公司先与主要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在合同期内由客户下达订单，公司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制造部根据生产情况和合同期限安排生产计划；技术部根据客户的要求制定生产工艺；生产车间按生产工艺组织生产；质量管理部根据产品检验规程进行中间检验和最终检验，在检验合格后各生产车间将产品包装入库，销售部根据合同订单按期发货。对于部分标准化通用产品，公司往往会预生产一部分产品作为储备，以满足零售客户的订单需求以及提高对主要客户的供货效率，并均衡产能、兼顾生产的批量经济性。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基本上销售于国内市场。本公司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客户主要是下游生产厂家。对于公司主要客户，公司与客户每年签订年度供货框架协议，约定产品类型、价格计算方式、货款结算方式等。此后，在各合同年度内，客户根据实际需求向公司下达具体订单，约定货物的具体数量、产品类型、交货时间等，公司根据具体订单和库存状况安排采购和生产等事宜。对于未签署年度供货框架协议的其他客户的订单需求，公司根据具体订单及库存状况安排相应的发货等事宜。

公司产品售价按照“铜价+加工费”的原则确定，加工费在综合考虑产品品种和规格、结算方

式等因素后与客户协商确定。铜价（电解铜）的定价方式是根据客户的要求，按照上海有色网（<http://www.smm.com.cn>）公布的 1#电解铜平均价格或上海期货交易所铜期货平均价格为定价依据，采取点价和均价两种方式与客户进行确定。

3、行业情况

电磁线是电力设备、工业电机、家用电器、汽车电机、电动工具、仪器仪表等产品的重要构件，被誉为电机、电器工业产品的“心脏”。经过 30 多年的快速发展，我国电磁线市场已经趋于成熟。目前我国在电磁线产量上已成为世界上第一生产大国，约占全球生产总量的 50%。随着新兴产业涌现和传统下游产业的转型升级，下游行业对电磁线产品需求呈现多样化趋势，如：通用电机的节能推广，带动了耐电晕漆包线和高热级复合结构的电磁线应用和增长；新能源汽车推广带动了耐电晕、高热级复合结构和小扁线的开发应用等。

电磁线的应用领域涵盖多个行业，不同行业不同企业对电磁线的产品要求侧重点有较大差异。“中国制造 2025”为我国制造业未来 10 年顶层规划和路线的设定，将推动中国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工业化，并迈入制造强国行列。未来智能制造、大数据等技术在电磁线行业将被广泛运用，同时随着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不断深入以及国家对环保整治力度的加大，新能源、节能环保、智能化是整个制造业的发展方向，相关的技术将不断应用于家电、汽车、电动工具等电磁线的下游领域，必将推动特种电磁线向节能环保方向发展。下游各个行业的领军企业在转型升级的同时对电磁线的产品要求有了更加多样化、差异化的需求，进而促使电磁线企业差异化、专业化发展，具体体现为：企业根据产品工艺技术和生产管理特点而转向专业化，产品质量更加稳定，性能满足更加丰富，品种更加多样，电磁线生产由自动化和信息化向智能化发展，实现：减少劳动力、提高效率、降低材料和能源消耗、环境友好和柔性生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2,898,190,371.37	1,884,118,944.87	53.82	1,318,072,291.68
营业收入	4,971,330,414.00	4,979,471,829.73	-0.16	4,583,950,88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838,116.54	180,799,639.67	-13.81	177,422,89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885,405.75	165,980,263.70	-21.14	168,346,15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9,247,361.56	1,681,037,157.97	14.17	796,862,18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865,193.80	-370,952,439.85		70,994,71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	1.11	-21.62	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	1.11	-21.62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4	13.33	减少4.79个百分点	25.0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48,973,079.28	1,243,152,095.51	1,201,476,577.55	1,377,728,66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63,396.33	37,565,051.42	43,091,550.25	38,918,11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373,425.08	33,017,961.35	36,024,271.17	26,469,74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87,374.02	201,911,754.22	-531,429.55	153,897,495.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0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87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浙江长城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81,745,200	45.82	81,745,20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顾林祥	0	40,758,100	22.85	40,758,1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湖州智汇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0	2,350,000	1.32	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许红	-20,000	1,313,300	0.74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叶纪明	384,300	515,500	0.29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杨黎明	458,500	498,300	0.28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郑杰英	0	466,700	0.26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永兴达实业有限公司	-3,549,376	450,624	0.25	0	未知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洪素华	20,000	400,000	0.22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顾林荣	0	360,000	0.20	36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顾林祥为浙江长城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顾林荣为顾林祥之弟。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						

	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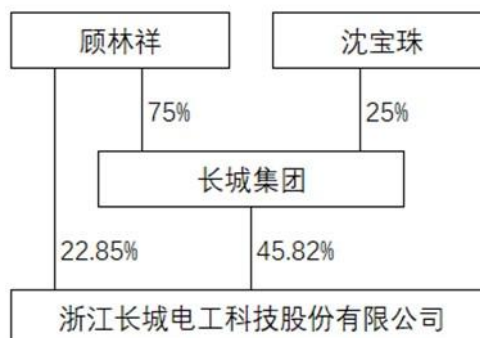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总体稳定。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7,133.0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83.8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81%。2019 年度公司电磁线产品产量 10.69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3.60%；销量 10.61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3.23%。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9,487,339.45	应收票据	288,239,500.33
		应收账款	521,247,839.1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6,826,349.89	应付账款	116,826,349.89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 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 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 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288,239,500.33	-288,239,500.33	
应收款项融资		288,239,500.33	288,239,500.33
其他流动资产	267,313,807.29	-30,000,000.00	237,313,807.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	16,572.20	-16,572.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572.20	16,572.20
短期借款	49,422,896.00	896,812.86	50,319,708.86
其他应付款	6,904,804.56	-896,812.86	6,007,991.70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 项	108,657,328.12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	108,657,328.12
应收账款		521,247,839.12		521,247,839.12
其他应收款		3,204,770.07		3,204,770.07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 项	288,239,500.33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288,239,500.33
其他流动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30,000,000.0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49,422,896.00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负债	50,319,708.86
应付账款		116,826,349.89		116,826,349.89
其他应付款		6,904,804.56		6,007,991.70

(3)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的账面价值（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 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 示的账面价值（2019 年 1 月 1 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08,657,328.12			108,657,328.12
应收票据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288,239,500.33			
减：转出至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新 CAS22）		-288,239,500.33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应收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21,247,839.12			521,247,839.12
其他应收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3,204,770.07			3,204,770.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 资产	921,349,437.64	-288,239,500.33		633,109,937.31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 CAS22）转入		30,00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总金融资 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贷款及应收款项（原 CAS22）转入		288,239,500.33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88,239,500.33
其他流动资产—银行理财 产品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30,000,000.00			
减：转出至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新 CAS22）		-30,000,000.0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30,000,000.00	258,239,500.33		288,239,500.3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49,422,896.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原 CAS22）转入		896,812.86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50,319,708.86
应付账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16,826,349.89			116,826,349.89
其他应付款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6,904,804.56			
减：转出至短期借款（新 CAS22）		-896,812.86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6,007,991.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173,154,050.45			173,154,050.45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原 CAS22）转入		16,572.2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16,57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16,572.20			
减：转出至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 CAS22）		-16,572.20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总金融负债	16,572.20			16,572.20

(4)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27,663,139.71			27,663,139.71
其他应收款	172,072.75			172,072.75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湖州长城异形线材有限公司、浙江长城电工新材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弘城实业有限公司和湖州长城电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